

# 宜春港樟树港区河西作业区综合码头工程 信息化及配套设施系统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宜春港樟树港区河西作业区综合码头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赣发改交通〔2020〕770号文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省交通运输厅以赣交港航字〔2020〕84号文批准，第二批施工图设计由樟树港航管理处以樟港航字〔2021〕9号文批复，项目业主为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信息化及配套设施系统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宜春港樟树港区河西作业区综合码头位于袁河与赣江交汇处下游，西汉支左岸，樟树港区河西作业区综合码头占用岸线1490米，拟建1000吨级件杂泊位4个、集装箱货泊位3个、1000吨级散货泊位8个及其配套工程，整个港区陆域面积约1167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港池疏浚、地基处理、水工建筑物、港区道路及堆场、陆域形成、环境保护、导助航设施及临时工程等项目。项目投资概算26.97亿元。

###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标段，即CH-XX1标。招标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标段名	招标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
CH-XX1	信息化及配套设施系统	控制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火灾报警系统、安全监测系统、喷枪喷洒控制系统、气体检测报警系统、车道管理控制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分布式光纤测温系统、照明管理控制系统、网络设备、服务器、工作站、控制电源设备、软件、工艺控制系统设备等的采购及安装，还应包括调试、试运行、组织专项验收和人员培训及其它相关技术服务等。

### 2.3 交货期/服务期

CH-XX1 标：交货期/服务期 3 个月。计划开始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7 月 26 日。

### 2.4 交货/服务地点

交货/服务地点位于本项目码头施工现场。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其应具备的资质要求、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要求、其他要求见附表 1~附表 6，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或服务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本次招标信用等级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最新年度全省水运工程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结果为准；若投标人未参与评价，其信用等级按 B 级对待。本次招标信用等级为 D 级的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北京时间，下同）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iangxi.gov.cn/>) 中的“交通非自动评审”业务模块（注：投标人必须添加身份“其他类型（投标人）”，并按照“交通非自动评审”有关操作流程进行投标）使用 CA 数字证书下载招标文件和相关资料。

4.2 用户类型获取方式及系统操作请参阅江西省公共资源平台首页“通知公告”栏中

的《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优化提升交通项目招投标工作效能的通知》、《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启用注意事项的通知》。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应为加密的、交易系统可识别格式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年4月18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时间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时间。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时到达交易系统或未按规定加密或未采用交易系统可识别格式的投标文件，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登录-其他类型（投标人）-交通非自动评审-不见面开标大厅（具体操作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交通），下载地址：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jiangxi.gov.cn/>)、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http://jt.jiangxi.gov.cn/>)、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new.jxgzwtb.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jxsgkjt.com>) 网站上发布，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同时在上述网站公开。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樟树市赣港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张家山街道蓼洲村委会  
邮编：331208



联系人：杨工

电 话：0795-7721911

电子邮箱：[l.jzhibzb@163.com](mailto:l.jzhibzb@163.com)

招标代理：江西交投嘉特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洪州大道 999 号

邮 编：330000

联系人：孙工

电 话：0791-86661055

电子邮件：[jx.jtxzbl688@163.com](mailto:jx.jtxzbl688@163.com)



交易系统软件服务商名称：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联系电话：400-998-0000

2023年3月23日

附表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标段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CH-XX1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附表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标段	财务要求
CH-XX1	无

附表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CH-XX1	投标人近5年内（2018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前1日，下同）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不小于1200万元的电子系统工程或建筑智能化工程或机电工程项目业绩。

2019年11月4日



附表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CH-XX1	<p>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以上管理部门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li> <li>2. 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许可证。</li> <li>3.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li> <li>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li> <li>5. 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li> <li>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在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前1日，下同）内无行贿犯罪行为。</li> <li>7. 在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最新年度全省水运工程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D级。</li> </ol>

附表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最低要求)

标段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CH-XX1	项目负责人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中级职称；</li> <li>(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机电工程类）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类合格证书；</li> <li>(3) 至少担任过1个电子系统工程或建筑智能化工程或机电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li> </ol>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技术负责人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中级职称；</li> <li>(2) 至少担任过1个电子系统工程或建筑智能化工程或机电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li> </ol>	

附表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标段	其他要求
CH-XX1	无。